丰富的地下煤资源给黄河北岸的经济发展带来了机遇。 本报记者 董钊 摄

黄河北煤矿,采不采真纠结

煤矿开采可以缓解济南煤炭需求紧张,但也为北跨后的城市建设埋下隐患

见习记者 张亚楠

一说起黄河北岸,大多数济南人可能都会将其和贫穷联系起来。其实,住在黄河北岸的人很“富”,只在天桥辖区内,就有一个总量为10亿吨的大煤田——高王矿。

然而,从其探明到现在十年过去了,对于高王矿区是否开采依然没有定论。开采,可以有效缓解济南煤炭需求紧张的局面,并带来巨大的经济利益,但同时也会为济南北跨以后的城市建设带来一定隐患。

10亿吨的大煤田 探矿权没拍出去

根据公开资料显示,高王矿区总面积241.15平方公里,煤炭总量大约为100400万吨,能利用储量约77678.5万吨,于2002年探明,探矿权属于山东黄岗集团,属国家规划矿区。

在2006年、2007年时,从政府规划到媒体舆论曾掀起一股开发高王煤矿的高潮。2006年末出台的《济南市“十一五”能源发展规划》声称,“十一五”期间,济南市将建设三大煤矿,启动高王煤田开发,力争新增150万吨/年生产能力,还明确提出“依托济北煤田,发展煤炭化工产业”。济南即将开发大型煤田的消息在当时引发了省内外众多媒体的追逐。

然而,几年过去了,每年150万吨的煤没有出现,媒体的关注也销声匿迹。2007年10月,高王矿区煤炭勘探探矿权拍卖流拍,之后探矿权拍卖的消息再没有出现过。

济南煤炭需求紧张 大煤田却被“禁采”

近几年,随着城市和经济的快速发展,济南的煤炭需求越来越大,尤其是到了取暖季,每年的电煤供应都会出现不同程度的短缺。济南市国土资源局矿产资源处有关负责人表示,近年来,济南的可开采煤炭资源逐年减少,部分矿井接近枯竭。为了弥补煤炭供需缺口,除了外购,政府部门不得不选择往地层更深处找矿和境外找矿等方式开发新的矿源。

然而,就在这种情况下,储量10亿吨的高王矿区却被封存起来。据了解,早在2003年,济南市国土部门就将高王矿区划为禁采区,禁止设立采矿权,禁止一切开采煤矿资源的活动。在2010年的矿产资源总体规划里,高王矿区仍是禁采区。

每到取暖季,济南各热电厂用煤都会出现不同程度紧张(资料片)。 本报记者 孟敏 摄

在2010年的济南两会上,多名人大代表联名提交建议,希望济南市政府阻止有关单位申办高王矿区采矿权,把高王煤田作为重要的战略资源储备起来,在较长一段时期内不开采。建议提交者之一、济南化工产业园管委会副主任彭恒信告诉记者,在2010年两会之时,自己曾耳闻有企业在私自开采高王矿,这引起了一些代表的担心,于是大家联名提出了这一建议。

开采或带来隐患 采不采都是难题

据济南市国土资源局矿产资源处有关负责人介绍,在最新的矿产资源规划编修中,高王矿区被列为禁采区。禁采主要考虑到矿区土地上的济南化工产业园,高速路、国道等基础设施以及北跨举措。该负责人介绍说,采矿对城市建设的不利影响主要体现在地面沉降和安全隐患两方面。采矿很容易引发地面沉降,该负责人告诉记者,在几乎与高王矿同时探明的靳家矿矿区已经出现了个别村庄房屋斑裂情况,而在章丘许多接近枯竭的小矿之上,采矿区地面建设破坏的治理也面临很大问题。

在2011年2月推出的济南市“十二五”规划中,推进北跨发展的相关章节也丝毫没有提及河北煤矿开发,“禁采”似乎已成为高王矿难违的宿命。不过,官方的声音又似乎有了些暧昧,近日,天桥区国土资源局相关工作人员透露,虽然北跨建设一说由来已久,不过高王矿区土地的具体用途一直没有详细规划,矿区采不采将由探矿权所有人和建设单位双方协商确定。

既要开采煤炭,又要保证地上建设

部分煤矿提出“有限开采”

本报记者 董钊

北跨建设,煤炭开采。两项原本都是促进济南经济发展的重大举措,如今却成了一个让人两难的命题。而深处这一问题核心的部分煤矿的经营者也在探索这一难题的解决之道,“保护性开采”和“有限开采”是他们提出的主要观点。

煤矿让村民腰包鼓起来

崔寨煤矿坐落于济阳崔寨镇前街村,于2007年7月26日试运行,2008年8月正式投产,共有8个可采煤层,设计年产量为45万吨,属于中小型矿井。

煤炭企业在乡村落脚,给这里带来的影响可谓深刻。作为济阳县规模较大的煤矿之一,对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作用不可忽视。“原来这里根本没有路,全是庄稼地。”当地人告诉记者。短短几年的时间,这里的道路宽敞畅通,周边开始有了市场和商店,原来“五天一个大集”显然已经不能满足需求。

据煤矿负责人介绍,这里的工人许多是从当地招进的,一定程度上实现了居民在家门口就业。此外,由于没有铁路,这里的煤矿运输就成了问题,而村民们自发买车组成车队,直到现在,他们还在将一车车的煤运往诸如济钢等需求单位,企业解决了难题,村民也以此充实了腰包。

“有限开采”保证北跨

而对于煤矿等不可再生资源的开采,“采”、“限”、“禁”的争论一直持续。在之前的济南两会上,有代表委员已经对黄河以北的煤炭开采予以关注,认为对于一些开采行为应予以制止,那些行为是在“吃子孙饭”。

对于这一说法,这些从事煤炭、石油等不可再生资源开发的人们并不陌生,这家煤矿企业的负责人没有回避地说道,“山东是资源消耗大省,几年前开始进口煤炭。我们需要做的是保证开采的有效性,提高煤质,同时最大程度地减小对地面的影响。”

“保护性开采”和“有限开采”是这家煤企负责人提出的观点。所谓“保护性开采”,就是采取回填、绿化、复垦等措施。而“有限开采”,该负责人解释说,如今在北跨机遇面前,此项战略与煤炭的合理开发与利用并不矛盾,需要的是协调统一。“煤炭需求大是事实,而在一片地下煤炭储量丰富的地面上盖起大楼或者高速路,地下显然是不能动的。所以,要开采,同时也要按照规划,接受监督,尽量少开采。”